

证券代码：300546

证券简称：雄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

1.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6,632,6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共计 8,398,471.0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归属、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 自公司 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因股权激励归属发生变化，2026 年 5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87,649,69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公司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3. 公司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调整原则是一致的。

4. 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权益分派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 年度

2. 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7,649,6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

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405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9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45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6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6 月 9 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6 月 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6 月 9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A 栋 29 层，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郭永洪 刘秀芳

咨询电话：0755 - 83309271

### 七、备查文件

1.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